



# 浙江政法微信排行榜迎来特别榜 百期争锋 十强出炉



本报记者 吴杭文 王志浩 摄

昨天,浙江省政法微信排行榜百期十强颁奖暨政法新媒体经验交流活动在绍兴举办。活动由浙江省委政法委、浙江日报报业集团联合指导,平安浙江网、浙江法制报社共同主办,绍兴市公安局协办。

活动公布了浙江政法微信排行榜第100期特别榜——公安、法院、检察、司法行政各系统百期十强,以及浙江政法新媒体创新奖名单,并举行了颁奖仪式。

如今,政法单位有一个微信公众号并不稀奇,但是如何在众多的公号中脱颖而出,打造高品质的公号,甚至是树立新的品牌?主办方邀请了两位获奖代表分享了在政法微信创作和微信运营过程中的心得体会。

引入“互联网+”,创新“群蓝星”微信应用;紧盯“基层一线”,建设“蓝行者”平安志愿队,是绍兴市公安局官方微信“群蓝星微动力”获奖的“秘诀”之一。绍兴市公安局宣传处副处长金晓玉说:“绍兴市公安局着眼‘互联网+’和‘基

层一线’改革创新,打造融合公安新闻宣传引导、警民关系互动和谐、安全防范共建共享、信息服务自主采集于一体的‘群蓝星’警察公共关系建设品牌。”

另一获奖代表杭州市检察院青联主席、“杭州检察”新媒体主编刘波,和在场的微信小编们分享了政法微信运营经验。“杭州市检察机关借新媒体东风,充分运用微信、微博等‘微平台’深化检务公开,打造‘指尖上的检察院’。”刘波说,“杭州检察”一直坚持内容至上,致力于建设高品品质检察新媒体,并与传统媒体联动,营造立体化传播格局。

为了助力政法微信公众号今后更加出彩,主办方还邀请本报新媒体运营中心副主任金霖萍揭秘冲榜的独门诀窍,邀请浙江日报新媒体运营中心品牌运营部主任薛怡教授微信运营的技巧。

“在各级政法机关的共同努力下,在微博、微信、微电影、客户端等‘三微一端’新媒体平台上,我省政法宣传工作呈现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良好局面。”省委政法委宣教处处长吴建明说,“作为政法宣传工作者,我们应该看到,今天所取得的成绩并不是终点,而是一个全新的起点。”



## 浙江政法新媒体创新奖

杭州市委政法委

绍兴市公安局

## 浙江政法微信排行榜法院系统百期十强

温州法院  
诸暨法院  
富阳法院  
金华法院  
玉环法院

宁波慈溪法院  
丽水法院司法服务平台  
浙江余姚法院  
路桥区人民法院  
奉化法院

## 浙江政法微信排行榜检察系统百期十强

温州检察  
杭州检察  
丽水检察  
景宁检察  
诸暨检察

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检察院  
路桥检察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庆云县人民检察院  
缙云检察

## 浙江政法微信排行榜公安系统百期十强

温州交警  
萧山公安  
义乌公安  
温州高速交警  
群蓝星微动力

台州公安  
瑞安交警  
浦江网上110  
萧山交警  
金华公安

## 浙江政法微信排行榜司法行政系统百期十强

宁波普法  
安吉普法  
浙江监狱  
浙江女监  
乔司监狱

湖州普法  
杭州司法  
武义普法  
拱墅普法  
浙江公证



本栏目由工行浙江省分行协办

# 南浔法院发布全国首个诉讼服务地方标准 当场立案率不小于98%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杨佳伟

当场立案率不小于98%,跨域立案2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处理完毕,12368诉讼服务热线应答时限小于15秒、办结率均不低于99%……5月31日,湖州市南浔区法院正式对外发布《诉讼服务中心运行规范》(以下简称《规范》)。据悉,这是全国首个诉讼服务中心工作地方标准。

为了起诉云和的钟某归还10万元借款,5月31日,屠女士来到南浔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递交了相关案件材料。这个原本需要赶到丽水起诉的案子,屠女士在南浔法院工作人员的帮助下,不到半个小时就得到了云和法院的回应,完成跨域立案。

当前,我省法院积极推行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延伸立案,方便当事人在家或到就近的人民法院、人民法庭、乡镇(街道)

综治中心、司法所提出立案申请,“在家门口打异地官司”已成为现实。但立案要花多长时间,老百姓还要不要来回跑?目前还没有法定形式的标准出台。

南浔法院分管副院长刘英政表示,诉讼服务中心是法院回应人们司法服务需求的“第一窗口”,该院此次发布《规范》,旨在令诉讼服务标准化、规范化。

《规范》要求,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对不符合法定要求的诉讼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对法定期间内不能决定是否立案的,先行登记立案,并提出“当场立案率不小于98%”的质量指标。

对于部分诉讼服务流程节点,《规范》精确到了小时甚至分钟,比如要求内部诉讼材料流转在2小时内完成,跨域立案2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处理完毕或进行回复等,努力实现100%的当事人及其代理人“最多跑一次”,50%以上“一次不用跑”即完成立案。

《规范》还要求,完善特邀调解组织及调解员名册,组建专职法官调解团队,对登记立案且适宜调解的民事案件,在2个小时内由窗口移送至专职调解团队,如法定期限内调解不成,当天即将相关材料移送至审判部门。设立诉调对接工作室,与南浔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建立对接机制,对当事人相关调解申请,由该工作室在1日内完成材料移送,并全面负责与中心各专业调解委员会的对接,避免当事人两头奔波。

12368诉讼服务热线是人民群众与法院的联系纽带,《规范》要求充分发挥12368的便民功能,提供法官联系、法律咨询、预约节假日或上门立案等服务,并且明确了应答时限应小于15秒,直接通率90%以上,及时回复率95%以上,及时响应率、有效办结率均不低于99%,全面提升满意度。另外,《规范》还要求建立诉讼服务中心网站,制定网上办理规范化流程,推进网上查阅、网上送达、在线调解、网上答疑等,方便当事人足不出户享受诉讼服务。

大立案、大服务、大调解的“三大机制”是浙江法院一个重要的司法服务品牌,此次南浔法院以出台诉讼服务中心地方标准的形式,固定“三大机制”的基本原则、具体要求和主要内容,通过促进诉讼服务功能实用化、管理规范化,助推诉讼服务和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让群众享受更便捷、更阳光的司法服务,同时也与社会共享浙江法院司法改革的成果,在全国乃至全国打响诉讼服务的浙江品牌。

